

经济法学

张晨颖 周宝妹 编著

清华大学出版社

经济法学

张晨颖 周宝妹 编著

清华大学出版社
北京

内 容 简 介

本书系统阐述了经济法学的基础理论和各项基本法律制度。全书共分为十八章。本书在内容设计和结构安排上充分考虑教师的讲授课时、学生课堂听讲、课余自修和实务工作者参考的实际需要，将学术性、辅导性和前瞻性有机结合在一起，既可以作为高等学校法学、经济学、管理学等专业学生学习经济法的教材，也可以作为经济、法律、管理等实际工作者和经济法研究者的参考书。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经济法学/张晨颖，周宝妹编著. —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04

ISBN 7-302-08561-7

I. 经… II. ①张… ②周… III. 经济法—法的理论—中国—高等学校—教材 IV. D922.290.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39007 号

出版者：清华大学出版社 地址：北京清华大学学研大厦

<http://www.tup.com.cn> 邮 编：100084

社 总 机：010-62770175 客户服务：010-62776969

责任编辑：聂 鑫

封面设计：孟凡聪

印 刷 者：北京市清华园胶印厂

装 订 者：三河市昭亮装订有限公司

发 行 者：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开 本：140×203 印张：15.75 字数：393 千字

版 次：2004 年 5 月第 1 版 2004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7-302-08561-7/D · 116

印 数：1 ~ 4000

定 价：26.00 元

本书如存在文字不清、漏印以及缺页、倒页、脱页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清华大学出版社出版部联系调换。联系电话：(010)62770175-3103 或(010)62795704。

经济法学在我国是一门重要的法学学科，也是一门新兴的法学学科。经济法在我国的法律体系中，是一个重要的法律部门，同时也是一个新兴的法律部门。由于其重要，需要引起重视并进行广泛的研究；由于其新兴，相应的研究则显得薄弱，甚至就经济法这一概念，迄今也没有统一的认识。但经济法学和经济法在学术界和经济实践中的作用和地位已经得到了普遍的肯定和承认，这是不争的事实。

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实践和立法工作的不断推进，经济法学的理论研究工作，也在诸多学者的努力下，取得了丰硕的成果。本书在注意吸收当今我国经济法学界已有的研究成果和实践总结的同时，更加注重对经济法学的基本知识、基本观点的介绍，对于当前经济法学理论前沿的研究和实践探索中的一些不同的理论学术观点和看法，本书也予以客观的介绍和评述，以利于读者全面了解和把握我国经济法学发展的脉络。

本书作者经历了经济法学的学习、研究和教学的过程，力求使本书做到逻辑严密、说理明晰、语言简练，但囿于时间和自身水平，不足之处企望读者批评指出，以便再版时修正。

作 者
2004年3月29日于清华园



© 2017. “中国大学MOOC”-“财经类教材系列”

第一章 经济法的概念和调整对象	1
第一节 经济法的概念.....	1
第二节 经济法的调整对象	13
 第二章 经济法的历史沿革	24
第一节 经济法产生和发展的基础	24
第二节 经济法产生和发展概况	29
 第三章 经济法的本质和基本原则	44
第一节 经济法的本质	44
第二节 经济法的基本原则	54
 第四章 经济法的功能与地位	72
第一节 经济法的功能	72
第二节 经济法的地位	81
 第五章 经济法律关系	93
第一节 经济法律关系概述	93
第二节 经济法律关系的内容.....	101
第三节 经济法律关系的客体.....	106

第六章 经济法主体制度	112
第一节 经济法主体概述.....	112
第二节 经济管理主体.....	120
第三节 经济竞争主体.....	130
第七章 反不正当竞争法律制度	137
第一节 反不正当竞争法律制度概述.....	137
第二节 反不正当竞争行为基本法律制度.....	151
第八章 反垄断法律制度	173
第一节 反垄断法律制度概述.....	173
第二节 反垄断法实体规范.....	193
第九章 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律制度	211
第一节 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律制度概述.....	211
第二节 消费者的权利和经营者的义务.....	220
第三节 消费者合法权益的保护.....	226
第四节 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法律责任.....	228
第十章 价格法律制度	235
第一节 价格法律制度概述.....	235
第二节 价格管理制度.....	251
第三节 价格监查制度.....	256
第四节 价格法律责任制度.....	259
第十一章 会计法律制度	261
第一节 会计法律制度概述.....	261
第二节 会计法的发展历史.....	269

第三节 会计基本法律制度.....	273
第十二章 财政法律制度.....	284
第一节 财政法律制度概述.....	284
第二节 预算法律制度.....	288
第三节 国债法律制度.....	298
第四节 政府采购法律制度.....	304
第十三章 税收法律制度.....	313
第一节 税收法律制度概述.....	313
第二节 流转税法.....	328
第三节 所得税法.....	341
第四节 财产税法.....	347
第五节 税收征管法.....	348
第十四章 金融调控法律制度.....	353
第一节 金融调控法律制度概述.....	353
第二节 中国人民银行法律制度.....	356
第三节 金融机构监管法律制度.....	362
第十五章 产业法律制度.....	394
第一节 产业法律制度概述.....	394
第二节 产业法的体系和特点.....	403
第三节 产业法的地位.....	409
第四节 产业政策基本法律制度.....	413
第十六章 国有资产法律制度.....	420
第一节 国有资产法律制度概述.....	420

第二节 国有资产基本法律制度.....	423
第三节 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法律制度.....	434
第四节 境外国有资产管理法律制度.....	450
第十七章 土地资源法律制度.....	456
第一节 土地资源法律制度概述.....	456
第二节 农用地保护法律制度.....	462
第三节 建设用地管理法律制度.....	470
第十八章 能源调控法律制度.....	474
第一节 能源调控法律制度概述.....	474
第二节 电力能源法律制度.....	477
第三节 煤炭能源法律制度.....	483
第四节 石油能源法律制度.....	485
参考文献.....	492

经济法的概念和 调整对象

第一节 经济法的概念

一、经济法的语源

(一) 《自然法典》和《公有法典》中对经济法一词的使用

一般认为，“经济法”一词最早是法国空想社会主义者摩莱里在1755年发表的名著《自然法典》里提出的，该书第四篇为“合乎自然意图的法制蓝本”，其中第二部分标为“分配法或经济法”，共12条，内容主要是作者所设计的未来理想社会里，调整自然产品或人工产品分配的法律规定。^① 1842年法国空想社会主义者德萨米出版了《公有法典》，第三章题为“分配法与经济法”，使用经济法一词的含义与摩莱里大致相同。德萨米认为，只有实现公有制，才能实现人的平等，在他所设想的公有制社会

^① [法] 摩莱里：《自然法典》，黄建华、姜亚洲译，107～110页，北京，商务印书馆，1982。

中，社会财富向公民平均分配。^①

（二）蒲鲁东对经济法一词的使用

1865年，法国经济和社会学者蒲鲁东在《论工人阶级的政治能力》中使用了经济法一词。指出：经济法是作为政治法和市民法之补充和必要的派生物。认为经济法是与政治（公）法相抗衡的必然的均衡力。这种经济法的本质不是别的，而是将经济组织起来，换言之，将与政治经济相对、适用正义而组织起来的相互性制度。在蒲鲁东看来，经济法应该是在参加经济活动的各集团之间达成协议之初形成的。其目的在于维护社会正义。他把经济法作为社会的治疗救济的手段，认为贫困和犯罪的最终原因即在于经济到处被破坏，其救济方法即在于遵守相互性法并由此向经济法回归。^②

（三）经济法一词在德国的出现

佟柔先生在《论我国民法的调整对象及与经济法的关系》一文中指出：“‘经济法’一词，最早来自于1906年的德国经济年鉴，德文的经济法 Wirtschaftsrecht（德文）中‘经济’这个词，就其字根来讲，主要含义就是‘经济管理’、‘经济核算’。在德文中，也另有‘经济’一词，比如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经济’就是另一个词。”^③ 日本经济法学者金泽良雄根据田中耕太郎的《岩波法律学辞典》I第558页的论述，认为：

① [法] 泰·德萨米：《公有法典》，黄建华、姜亚洲译，29~40页，北京，商务印书馆，1982。

② 张世明：《经济法学理论演变研究》，20页，北京，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2002。

③ 佟柔：《论我国民法的调整对象及与经济法的关系》，载《佟柔文集》编辑委员会编：《佟柔文集》，110页，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6。

Wirtschaftsrecht一词在1906年创刊的《世界经济年鉴》(Die Wirtschaftsrecht, Ein Jahr-und Lesebuch)中，每年由利特勒(Ritter)用以说明世界经济有关各法，但并不是用在科学意义上的。“经济法”一词在学术上开始使用主要是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后的德国。^①

1916年，德国法学家赫德曼(Hedmen)在《经济学字典》中使用经济法的概念，认为经济法是经济规律在法律上的反映，并将有关经济法制和保护、监督卡特尔的法律称为经济法。^②一战后的魏玛共和国，直接以经济法命名颁布了《煤炭经济法》和《钾盐经济法》。

(四) 经济法一词在中国的出现

20世纪50年代前出版的《法律大词典》中出现了经济法一词的词条，“在现代，则以经济精神为一切之基调，故一切皆冠以‘经济’二字。例如经济哲学、经济政策、经济史、经济地理、经济部、经济裁判所等不胜枚举。其中与此等相应而产生之新法律观念，即称为经济法。”^③经济法一词在新中国成立后的重要文献中的首次使用是在五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上，叶剑英在开幕词中强调“随着经济建设的发展，我们还需要各种经济法。”^④

① [日]金泽良雄：《经济法概论》，满达人译，2页，兰州，甘肃人民出版社，1985。

② 李昌麒主编：《经济法学》，20页，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2。

③ 《法律大辞典》，1488页，上海，上海大东书局，1934。转引自肖江平：《中国经济法学史研究》，58页，北京，人民法院出版社，2002。

④ 叶剑英：《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开幕词》（1979年6月16日），《人民日报》1979-6-19。转引自肖江平：《中国经济法学史研究》，59页，北京，人民法院出版社，2002。

二、经济法的概念

什么是经济法，或者说经济法是什么，是学习和研究经济法的一个起点，虽然有学者认为在研究经济法的概念之前应该首先研究经济法的调整对象，在明确了经济法的调整对象之后，经济法的概念就自然而然地浮出水面。^① 大多数的经济法教材与涉及到经济法概念和调整对象的理论著作都是先对经济法进行定义，然后再论证和阐述经济法的调整对象。从根本上，经济法的概念与经济法的调整对象是紧密相连的，从某种角度而言，经济法概念和经济法的调整对象二者之间有些类似于鸡生蛋还是蛋生鸡的问题。按照一般对于部门法进行定义的模式，某个部门法是调整某一类或某些社会关系的总称，那么经济法也就可以定义为是调整某类或某些经济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在这样的定义中，某类或某些经济关系也就成为了经济法的调整对象。

经济法的概念作为经济法基础理论研究的一个基点，至今仍然是一个众说纷纭的领域。对此，日本著名经济法学者金泽良雄认为原因有二：一是由于经济法是一个比较新的领域，各个学者都可以有自己的看法。二是经济现象不断变化，这也使得学者难以对此概念作出精确的概括。^②

(一) 经济法概念在外国的界定

在经济法的母国——德国，经济法同样没有为大多数人都认可的定义。就经济法这一概念如何定义和界定依然存在诸多争

① 顾功耘主编：《经济法教程》，5页，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2。

② [日]金泽良雄：《经济法概论》，满达人译，5页，兰州，甘肃人民出版社，1985。

议。但是，已达成普遍共识的是，经济法就是对整个经济进程和具体的经济活动具有直接影响的法律规范的总称。^① 德国经济法学者罗而夫·斯特博认为，经济法是国家用来调整经济生活参与者之间以及他们与国家之间的法律关系的所有私法的、刑法的和公法的法律规范和措施的总和。经济公法是调整国家与公民之间的法律关系，主要用来对经济现象，尤其是通过计划、监督、支持和指导产生影响的所有公法法律规范和措施的总和。经济行政法是指以干预、计划、监督、指导和支持基础设施和信息方面的经济现象为目的，对管理组织和行政机关的设立和活动进行调整，以及对经济生活的参与者与公共管理之间的法律关系进行调整的规范和措施的总和。^②

日本的经济法具有市场竞争法的性质，它是为了使国家在法律范围内维持市场秩序而制定的。日本法学教授高田桂一在1979年9月来华作学术报告时曾经指出：日本的经济法与中国有所不同，它是介乎公法与私法之间的一种法律，具有社会性和公共性，它是规定企业在全部国民经济中占据何等位置，国家对企业进行何种程序的领导、扶持和监督，即国家对企业介入乃至干涉的法律，也即调整所谓纵的关系、上下关系的法律。^③ 日本经济法学界著名教授金泽良雄认为，由于日本的法学一般对于德国法学的依存性强；两国经济体制近似，因而法律素材也颇类似；尤其在战争期间，轴心国在政策观念上有其共同性，因而战前日本的经济法学说，受德国学说的影响很大。日本乃在师承德

^① 蔡和平：《德国经济法研究现状分析及其借鉴意义》，载杨紫烜主编：《经济法研究》，第3卷，48页，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3。

^② [德]罗而夫·斯特博：《德国经济行政法》，苏颖霞、陈少康译，11、12页，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9。

^③ 杨联华：《20世纪日本经济法的基本特点》，载何勤华主编：《20世纪外国经济法的前沿》，155页，北京，法律出版社，2002。

国法的基础上，对德国经济法概念和学说稍加改造后即予接受。在德国经济法概念“对象说”与“机能说”的理论影响下，形成了日本经济法的经济组织法与经济活动法的“二重结构”。^①

在苏联，早在 20 世纪 20 年代就开始了经济法的研究。在长期的研究中，苏联法学界先后出现了多种经济法学说，不同的学说分别对经济法的概念进行分析。著名的经济法学家 B. B. 拉普捷夫认为：“经济法调整社会组织及其内部单位之间在领导经济活动和进行经济活动时形成的关系。”^②

（二）经济法概念在我国的界定

在我国，学者们从不同的角度分别对经济法进行定义。有学者对目前各种观点进行了总结，认为经济法的具体定义方法主要有 10 种，分别是：①“立法目的+国家干预经济关系+法律规范”的方法；②“公共性管理经济关系+法律规范”的方法；③“国家协调经济关系+法律规范”的方法；④“立法目的+经济管理关系和市场运行关系+法律规范”的方法；⑤“国家调节经济关系+立法目的+法律规范”的方法；⑥“多种经济关系+法”的方法；⑦“宏观调控和规制经济关系+法律规范”的方法；⑧“阶级意志+综合方法+综合经济关系+法律规范”的方法；⑨“行政权力+法律规范”的方法；⑩“学科”说，这是主张“学科经济法”的方法。^③

目前出版的一些经济法学教材中，对于经济法概念的表述也基本上都被涵盖在以上总结的定义方法之中或者是对这些定义方

① 杨联华：《20 世纪日本经济法的基本特点》，载何勤华主编：《20 世纪外国经济法的前沿》，156~157 页，北京，法律出版社，2002。

② [苏] B. B. 拉普捷夫主编：《经济法》，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院民法经济法研究室译，4~15 页，北京，群众出版社，1987。

③ 薛克鹏：《经济法的定义》，63~64 页，北京，中国法制出版社，2003。

式的延续和发展：

1. 杨紫煊教授主编的全国高等学校法学专业核心课程教材《经济法》中认为，经济法是调整在国家协调本国经济运行过程中发生的经济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简言之，经济法是调整国家经济协调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①

2. 李昌麒教授主编的高等政法院校法学主干课程教材《经济法学》中认为，经济法是国家为了克服市场失灵而制定的调整需要由国家干预的具有全局性和社会公共性的经济关系的法律规范的简称。或者简而言之，经济法是调整需要由国家干预的经济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②

3. 潘静成和刘文华教授主编的21世纪法学系列教材《经济法》中经济法的概念为经济法是调整经济管理关系、维护公平竞争关系、组织管理性的流转和协作关系的法。^③

4. 顾功耘教授主编的新世纪法学教材《经济法教程》中认为，经济法是调整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国家及其政府为了修正市场运行的缺陷、实现社会整体效益的可持续发展而履行各种现代经济管理职能时与各种市场主体发生的社会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④

5. 朱崇实教授主编的厦门大学法学院经济法学系列教材《经济法》中，经济法的定义为经济法是调整以国家为一方主体同其他各方主体在各类经济活动中所发生的社会经济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⑤

① 杨紫煊主编：《经济法》，28页，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高等教育出版社，1999。

② 李昌麒主编：《经济法学》，41页，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2。

③ 潘静成、刘文华主编：《经济法》，55页，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9。

④ 顾功耘主编：《经济法教程》，34页，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2。

⑤ 朱崇实主编：《经济法》，1页，厦门，厦门大学出版社，2002。

6. 刘瑞复教授著 21 世纪法学系列教材经济法系列《经济法学原理》中认为，经济法是调整国民经济运行过程中形成的经济关系的经济法律规范的总和。^①

7. 漆多俊教授主编的 21 世纪法学创新系列教材《经济法学》中认为，经济法是调整在国家调节社会经济过程中发生的各种社会关系、规范和保障国家调节，促进社会经济协调、稳定和发展的法律规范的总称。^②

8. 黄河教授主编的 21 世纪高等院校法学系列基础教材《经济法》中认为，经济法是调整国家干预的影响国民经济运行的经济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③

在其他的一些专著中，学者们也分别给出了经济法的不同概念，如认为经济法是国家为保障社会整体经济利益，实现经济协调发展而规制经济运行行为的法律规范的总称；^④ 经济法是调整政府在调控社会经济运行、管理社会经济活动中形成的经济关系的法律。^⑤ 也有学者另辟蹊径，从狭义和广义分别给出了经济法概念的定义。狭义上，经济法的定义可以表述为：“经济法是调整公民、企事业单位以及政府在经济活动中与社会整体之间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如果将公民、企业和政府统称为市场主体，则又可以表述为“经济法是调整市场主体与社会整体之间经济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由于社会公共利益是社会整体的需求和愿望，所以，也可以用社会公共利益代替社会整体一词，表述为“经济法是调整公民、企事业单位和政府等市场主体与社会公共利益之间关系的法律规范总称。”广义经济法可以看作是用各个

① 刘瑞复：《经济法学原理（第二版）》，28 页，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2。

② 漆多俊主编：《经济法学》，4 页，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3。

③ 黄河主编：《经济法》，8 页，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3。

④ 程宝山：《经济法基本理论研究》，92 页，郑州，郑州大学出版社，2003。

⑤ 苏惠祥、邱本主编：《经济法原理》，61 页，长春，吉林大学出版社，1997。

部门法的方法对经济关系进行综合调整的法律规范的总称；也可以看作是一门用法学方法和经济学方法共同研究经济关系法律调整的学科；而最简便的定义就是调整经济关系的法律规范总称。^①

(三) 经济法概念的分析

1. 经济法与相近概念的区别

如何界定经济法，或者说给出经济法的概念，是经济法研究中的基石问题，如何界定经济法不仅有方法上的不同选择，同时也会受到社会经济发展的影响，经济法一词在不同的场合，不同的背景下，含义是不同的。很多时候，人们会遇到这样的问题，某某法（如反正当竞争法、垄断法、金融法等等）是否属于经济法？经济法是否包括某某法？其实给出经济法概念既不像想象中的那么笼统，认为经济法是一个筐，凡是与经济有关的法律规范都属于经济法，也不像想象中的那么虚无，认为经济法到底是什么，仍然处于纷乱的状态，甚至产生，经济法到底是什么，谁也说不清楚的感叹。给出经济法的概念，首先需要明确的是这里的经济法的含义是什么，或者说是从什么角度使用经济法一词，是作为部门的经济法，还是作为学科的经济法？是经济法，还是经济法学？

(1) 经济法与经济法学

经济法与经济法学，是两个既有联系，又有区别的概念，从经济法与经济法学的联系上看，经济法是经济法学的研究对象，而从区别的角度分析，经济法学与经济法不同，不是因为经济法学比经济法多出一个“学”字，而是由于其代表着不同的事物，

^① 薛克鹏：《经济法的定义》，352～353页、357～358页，北京，中国法制出版社，2003。